

## 第3屆第6次定期大會第12次會議

(中華民國110年10月15日上午9時2分)

###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

#### 主席(江議員瑞鴻)：

開會。(敲槌)向大會報告，昨天凌晨發生「城中城」大樓火災，截至目前已造成多人死亡，令人感到十分不捨，為表達對逝者哀悼之意，請全體人員起立默哀30秒。(全體默哀)

請坐。首先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，上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，請參閱。對於上次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？沒有意見，會議紀錄確認。(敲槌)

向大會報告，今天上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，首先請張議員漢忠質詢，時間15分鐘。

#### 張議員漢忠：

謝謝大會主席。工務部門所有局長所帶領的團隊、各位議員同仁、媒體先生小姐與電視機前最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，大家早安。在這裡我要建議地政局，地政局為加強建設與都市發展，辦理都市土地重劃以促進土地利用，並提高土地利用價值。土地重劃是高雄市城市發展最需要辦理的工作，在這裡，漢忠也要提出重劃過程抵費地的問題。重劃過程中，我們為了抵消重劃工程成本，都會釋出一些抵費地，一年分幾期來標售，我們公開招標出售抵費地，我相信可以滿足市場需求，帶動地產景氣。在這裡，我要建議地政局，房地產景氣有好有壞，我相信市政府團隊應該都非常清楚，在地價牽動景氣的時候，我們的抵費地要怎麼樣適當的提出來，在房地產景氣好的時候，你們是釋出多少比例的抵費地來出售？在哪些情況下，一次是釋出多少抵費地來做標售？在土地買氣旺的時候，是不是可以適當的釋出抵費地，以帶動整個地產景氣，但是也不要讓百姓認為高雄市政府帶頭炒地皮。是不是請局長答復，我們重劃過程中所產生的抵費地，釋出標售的情況是怎麼樣？是不是向高雄市民做一個報告？讓百姓知道市政府執行的方向是朝哪個方向，是不是朝著對我們整個大高雄市非常有幫助的方向？是不是這樣？請局長答復。

#### 主席(江議員瑞鴻)：

請陳局長答復。

####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：

謝謝主席，謝謝張議員的關心。我們市政府每年固定會有4次抵費地標售，抵費地標售主要是重劃區土地開發的時候，由市政府用平均地權基金先墊支相關的開發費用，再以取得的抵費地，透過公開標售的方式來讓售。第一，我們

必須先收回當期的開發成本，開發成本回收之後如果有盈餘，一半會支援公共設施的闢建；另外一半，要回歸平均地權基金，這是法令規定的。議員剛才提出的意見是建議按照房地產景氣去做調節，目前我們就是按照這樣在處理，因為抵費地的供應畢竟是一個市場的機制，建商或一般百姓要取得土地，如果私人土地數量比較少，價格就是一個供需的問題，如果土地供不應求，價格大概就會比較上漲；如果供需取得比較平衡，大概就會有一些抑制價格的作用。剛才議員所提出的意見，我們在標售的政策當中，我們會按照這個來處理，以上向議員報告。

**張議員漢忠：**

謝謝局長，你請坐。地政局最重要的是土地重劃這個業務，當然，剛才你也說明了土地重劃成本的問題，抵費地要如何來標售，我們固定每年會有 4 次的抵費地標售，但是在標售過程中，你說有法規的問題、法令的問題，所以我們當然是依法來處理，但是我還是建議我們是不是可以視景氣好壞，適當的來調整抵費地的標售，在這裡謝謝局長。這張圖就是我們重劃後的景觀。

接下來是第 85 期重劃區的問題，也就是鳳山火車站的第 85 期重劃區，第 85 期市地重劃是我們鳳山人的期待，包括鳳山未來的發展，我相信再過幾年，鳳山會有所改變，鳳山區的市民朋友都會看得到。在這裡我要建議，不管是局長也好，或是相關業務單位也好，在第 85 期重劃過程中，有關鳳山火車站的道路開闢、重劃的計畫，重劃計畫於 105 年公告，經工程發包、施工到完成，要將近 5 年的時間，但是目前重劃區內留有一段道路未開闢，致整個重劃計畫因此停滯。目前鳳山火車站正在興建複合商業大樓，形塑「空中鳳城」的新意象，結構體已施工至第 5 層，陸續在火車站增建當中，預計再兩年時間就可完工，到時鳳山會有所改變，希望儘速完成第 85 期重劃區的施作工程，使鳳山車站帶動鳳山區更加繁榮。

另外，目前站前還有一段還沒有開闢，請問時間還要多久？還會拖多久？還有一段道路還沒有開闢，局長，對於這個，我們是不是有哪個方向，可以把這一段還沒有開闢的道路加速來開闢完成，以配合火車站的興建，局長，時間上，你要怎麼樣來解決這個問題？局長，請答復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局長答復。

**地政局陳局長冠福：**

謝謝主席，謝謝張議員。第 85 期重劃區大概還剩下一段道路還沒有開闢，因為牽涉到還有一個牴觸道路的建築物還沒有拆除，那個案子因為地主提出行政訴訟，目前還在最高行政法院審理當中。在審理過程當中，第一個、我們尊

重整個行政救濟程序；第二個、我們陸續和地主溝通，希望用平和的手段，大家能夠和平的把整個案子做一個結束。

**張議員漢忠：**

局長，請坐。鳳山區是整個大高雄人口最多的行政區，鳳山不斷在進步、在發展，相信數年後，我們看到的鳳山又是一個不一樣的風貌。當然，鳳山火車站這個地方的開發，鳳山人都非常期待，我也知道地政局你們的用心和付出，我們都看得到，我們的承辦單位應該也非常用心在付出，以加速開發的腳步。我們的開發，如何來結合鳳山火車站，在興建當中，怎麼樣來結合，包括新工處，以前我有提出過鳳山華明街的問題，我們聯結到火車站的聯外道路有一段沒有開闢，這個問題日前我在質詢時也有提出。新工處這邊，真的，我們要結合鳳山火車站，鳳山火車站興建完成之後，所有道路怎麼樣去聯結，如果一條道路來到一個地方就中斷了，這樣就會造成我們建設的腳步跟不上鳳山火車站。

還有，不知道你們有沒有注意到，我們的綠廊道，我在議會質詢時都有提到，綠廊道來到文聖街，它沒有連接到後火車站，廊道兩邊可能在都市計畫裡面，沒有劃到那兩塊廊道路邊的道路。綠廊道從左營延伸到鳳山，廊道兩邊都有通道，可是剛好到文聖街，從文聖街到火車站的這個廊道裡面，兩邊就是沒有通道，只剩下一個廊道。都發局這邊，是不是可以看看怎麼樣來聯結，在我們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當中，是不是可以來檢討這個廊道的問題。當然，這個部分我在質詢的時候都有提到，綠廊道從左營來到鳳山，綠廊道兩邊都有通道，只有在來到文聖街時，從文聖街要到鳳山火車站，兩邊並沒有通道可以來聯結鳳山火車站，在這裡，希望都發局長和工務局長可以去研議一下，怎麼樣來通盤檢討這個問題。

最後，我在這裡要建議工務局長，我要提供一個看法，我們民意代表、議員、所有同仁，可能會有一些道路需要改善的建議，有時候必須辦理會勘，不管是 8 米道路也好或者 6 米道路也好，都要辦理會勘。針對這些會勘，我日前質詢時有提議過，但是因為時間的關係，我沒有辦法講得很詳細，我在這裡建議局長，假設某個議員要針對這個地方或是這個路段辦理會勘，他要結合相關單位來辦理會勘，也要邀集地方里長一起來會勘，會勘完之後，我希望針對這個路段，我們可不可以將它列管起來？因為經過 2 個月之後，也許還有某位同仁要求辦理會勘，其實我們就可以直接用公文跟他說，這個路段已經會勘完成了，就直接跟他用公文來答復，不要浪費我們的行政資源。我們的行政資源，包括養工處也好、民政局也好，所有市府人員的時間真的是有限，他們的業務非常繁忙，我們不要浪費這些資源。包括里長也覺得很煩，里長覺得很煩的原因，

是那邊都已經會勘完了，某人已經邀我去會勘，為什麼今天又換另一個人來邀我去會勘？所以里長也覺得很煩，他說，都已經會勘完了，什麼時候都已經會勘了，為什麼還要再叫我去會勘？可是里長不去又覺得不好意思，所以浪費了很多資源。因此，局長，對於會勘完的案件，我們是不是可以把它做一個列管，全高雄市不要再發生這種重複的會勘。我們有經費或是沒有經費是市政府來拿捏，這個工程要做還是不要做，是由工務局和養工處去拿捏什麼時候可以做，不要一個路段會勘了 3、4 次，有時候一個路段不止會勘 3、4 次，甚至還會勘 4、5 次，所以，局長，有沒有方向可以把這個列管起來？局長，請答復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工務局長答復。

**工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謝謝主席，謝謝張議員。我想，議員這個建議很好！實務上，如果是同一個路段、同一個事情，我們可以朝這個方向來努力，但是經常我們會碰到同一個路段，有的是在講路燈、有的是在講路面、有的是在講樹木，我儘量請同仁先過濾，如果有議員建議過了，當然，我們可以婉轉告訴他。

**張議員漢忠：**

局長，不管是路燈也好？樹木也好？只要我們列管起來，會勘過的部分，我們就用公文跟他答復，說這個已經會勘過了，我們已經在爭取經費，什麼時候會有經費，只是什麼時候可以做而已嘛！

**工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要跟議員報告，同一個路段，每個人訴求的方向不一樣，如果一樣，我們就儘量朝這個方向來做，如果不同，我們當然要再辦理一次會勘，我會這樣跟議員答復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謝謝張議員漢忠的質詢。接下來請朱議員信強質詢，時間 15 分鐘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謝謝主席。工務部門所有的局處長、各位媒體先進與各位市民朋友，大家早。在這裡要先請教工務局長，有關六龜高 133 線道路，在你的簡報裡面，便道工程預計 10 月底要通車，這是一個短期的便道通車。第二個，在中長期的部分，六龜鄉親常常在問，高 133 線便道通車之後要興建永久性橋梁，目前進度如何？是不是請工務局長答復一下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工務局長答復。

**工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謝謝主席，謝謝朱議員。短期的搶修工程，新工處現在在努力趕工，預計 10 月底完工。長期的方案，行政院蘇院長也到過現場，他的指示是說這條路如果要興建，就要把它建好，要給市民一條安全回家的路，所以這個部分，我們目前是採高架的方式，也獲得內政部營建署經費補助，這個部分我們已經送到營建署，目前正在審查中，如果審查通過，我們預計會在大概明年 7 月的時候完成設計，會在明年年底招標來施設這個工程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謝謝局長，當然大家對六龜高 133 線，它橫跨寶來溫泉的觀光，是在東岸最主要的聯外道路，希望局長這邊多費心，因為六龜這邊的鄉親說做這麼久了，便道從溪底做到山頂，短期性的可能在 10 月底就會通車，而長期性的需要跟中央聯繫，也希望局長可以多用心，局長請坐。

還有本席從今年年初一直在關心及會勘，這個可能是新工處的 400 多萬元，我們看到杉林在月光山隧道的下坡處，光是看到砂石車跟機車，砂石車就佔據整個車道，最窄的距離是 3.5 米，就是說這方面再拓寬是有其必要性，不要常常造成 A1 意外事故發生，這個是不是請新工處剛走馬上任的處長來答復一下，什麼時候要做啊？有沒有經費啊？簡單一點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處長答復。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跟議員報告一下，現在目前來講經費差不多要 400 萬元，我們正在籌措，老實說還沒有到位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還沒有到位？今年年初我就已經講了，也已經會勘了，主席我們大社、仁武這邊還好算是 2 級，我看一看我們那邊要變成 5 級，所以說 400 多萬元的經費，這個有立即危險性。我希望處長你剛上任，應該要有作為，我覺得你要做，你不要看這是鄉下，這非常危險，如果有空我帶你到那邊騎機車看看，你會覺得騎那段路是這麼危險，砂石車和機車一起，如果騎在前面變成超速，如果騎在後面一堆石頭，處長你可不可以給一個確切的期程，看何時可以做？你給我答復一下。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不好意思，這我們要再做整個預算的整體考量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再做一個考量，〔是。〕我看你連明年度的預算也沒有編列啊！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現在目前來講我們…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你跟我講這到底有沒有需要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這個部分是…，尤其那個橋面原先是 9 公尺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處長請坐，你沒辦法答復，主席麻煩工務局長幫我答復一下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我們請工務局長答復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局長，這要怎麼辦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這個部分因為剛剛新工處有報告，他們也知道這個議員有…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有沒有急迫性啊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有建議這條路段啦！其實他們也著手在規劃設計，但就是還要籌措財源啦！

所以這個部分剛剛議員有提到看明年有沒有機會，因為我們現在預算已經到年底了，如果明年預算充裕了，就是在預算調配方面如果可以的話，當然我請新工處要優先來考量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可以所謂的錄案辦理就對了，是不是這樣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們還是會再極力的爭取，把這個優先次序排在前面啦！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局長，快一點啦！人民的生命財產中，生命是最重要的，所以我才會常常把這一件提出來講，你也常常從那邊經過，也覺得下坡很危險，大家都這麼說。結果我們市政府和工務局都沒有作為，每個地方都鋪得很好，就只有我們鄉下光是說一件就說一整年，到現在還要看明年有沒有錢？這個答復本席不太滿意喔！局長要怎麼辦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剛才也跟議員報告說，如果明年我們在分配預算的時候，我們會把它放在前面的優先次序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好，謝謝，請坐。主席跟你說一下，這個是市區的路，這個是我們鄉下的路，20 年沒有鋪了，這邊補一塊、那邊補一塊，補得根本不能看，每次說都沒有錢，我知道養工處處長常常被指責，我說事實上經費就是這樣啊！整個統籌款不管是市區或是鄉下，也都是我們高雄市，有時候看到鄉下一條路 5 公里多，20 年沒有重鋪過，這邊補一塊、那邊補一塊，大家說，議員啊！你自己在走這條路，你覺得感受怎麼樣？所以也請養工處處長就美濃的忠孝路高 95 線，這方面的經費也是一樣的答案，錄案辦理，我是不喜歡聽啦！是不是請處長答復一下，什麼時候要做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我們請林處長答復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謝謝主席，謝謝朱議員關心美濃的道路，議員也知道有些美濃的道路很長，但是有些是在公路系統，我們今年是在高 109，從龍肚做到熱帶雙溪樹木園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有，你真的有在做，對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那些也都 1,000 多萬元，那個我們也都提前瞻計畫，因為前瞻計畫是公路系統的。在美濃這邊，高 140 也是都鋪好了，所以美濃主要的幹道我們已經鋪好了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這也是美濃滿主要的幹道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這邊是吉和、吉興嘛！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對，因為它是跟中正路平行的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我們先來規劃，因為這前瞻計畫是滾動式的，我們今年把它納到最優先的來爭取經費啦！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好，這個再麻煩處長一下。還有現在請教都發局跟地政局，這個是在美濃，整體上看起來是中正湖民族路聯接永安路，也就是所謂的東門樓那邊，都發局我在去年會勘的時候，可能局長還不知道，這一段是往中正湖，它路寬是 20 米，這邊是 16 米，東門樓在這邊，這條只有 5 米，全長 120 米，這個是不是以個案通檢的方式，把它改編，這 120 米在整個交通方面，它連一台遊覽車都

沒辦法會車，都發局在這方面之前好像有說過，都發局長請答復一下好不好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我們請都發局長答復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經查這一段應該是說 57 年 7 月 1 日就公告實施的美濃都市計畫的圖，劃設 15 米及 6 米的道路，這個應該是已經徵收完成了，可以直接由工務局開闢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所謂徵收，沒有，這個局長你就不知道，徵收它是從這邊到這邊，原有在美濃鎮公所它規劃這邊都徵收完，不過徵收完，它這邊涉及到東門樓是一個古蹟，整個動線是一個下坡段，這以前規劃得不盡理想，所以說整個美濃鄉親認為這條路是不宜。你要說可以接聯這邊永安路到民族路這邊，這邊是往中正湖，它整個全長是 120 米。

局長，這 120 米我覺得沒有什麼困難度啊！如果你在鄉下有辦法把這個打通，對我們美濃湖的觀光，以及整體的交通也會比較順暢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如果議員認為要改道，我想有一個做法，就是請交通局或是工務局和美濃區公所這邊協商，看看到底要如何改？我們可以提出調整的方案之後，如果急迫，可以用個案變更直接變更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我覺得會勘都已經會勘過了，區公所都跟我說，那些店家你們自己去溝通，叫他們同意，你們要有一些積極作為啦！你們都不太想理會鄉下，像這些你現在沒有處理，到時候房子蓋起來又要拆除，還要補償，這 120 米而已，我說這是很簡單的工作，新工處也應該要幫忙協助，你們都丟給區公所，但區公所沒有這個能力，第一個沒有錢、第二個沒有權限。每項都要市政府都發局、新工處才有這個權限，一定要先從都發局變更，因為原始規劃這一條路，你已經徵收補償給他了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如果要都市計畫變更，一定要交通單位或是工務單位有需求之後，我們才送變更，直接提個案變更，我們不可以直接說要如何變更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局長，今天本席在這裡有問你，這一部分是我要通知區公所、或是都發局，就這個問題，你們來通知區公所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們可以開會整合各局處來討論，但是區公所說只有 12% 地主有意願，沒關

係我們會再繼續溝通，看要怎麼樣來處理這件事情，再請有土地需求的機關提出變更。

**朱議員信強：**

好，請坐。今天都發局長、地政局長也都在場，我們在農地工廠特登輔導合法化，在 105 年 5 月 20 日，蔡總統說農地工廠可以合法化，至今我們看到在整個鄉下，有很多農舍因為在民國 89 年修正農發條例以後，規定 2 分半得興建農舍，造成包括宜蘭、美濃別墅非常多，但大家都沒有合法，這個就是政府開放 2 分半可以蓋農舍，以前是規定農民才可以購買農地，你們開放自然人可以購買農地，造成蓋了很多別墅。但是真正的農民要蓋房子，哪有 2 分半可以蓋，這個我記得在民國 100 年的時候曾經有講過，你們開放 2 分半之後，都市建地那麼貴，造成真正農民沒有錢購買 2 分半土地，然後就用偷蓋，沒申請就蓋。我說我們的政府可以讓財團、企業用農地合法，本席建議都發局長，在國土計畫邀集地政局長、農業局來討論，就是農舍沒有使用執照、沒有農舍證明的這一些，是不是可以建議中央，讓這些農民朋友因為沒有錢購買建地，在自己的農地蓋農舍，但是被你們處罰到頭痛，一次 6 萬，有的罰了 3 次就 18 萬，他們種植要拚到沒命。

都發局長，我想在這個城鄉，你們設定了在民國 65 年在區域法實施過後，我們那邊是限制性的…，是都市計畫，光聽這個名稱，我們是要規範農地不可以隨意使用，都市的規劃，我聽一聽重劃之後，一坪可以換我們那裡的一分地，國土計畫之後，我們變成農業發展區的時候，到時候整個農地的價格，真的是大崩盤，高雄市一坪土地的價值，可以買我們那裡一分地，國土計畫之後，你們沒有包括農舍，讓農民有一個保障，這個是不是請都發局長，在這次的國土計畫裡，包括農舍可以合法嗎？我們來建議中央，讓農舍比照工廠特登，好不好？請都發局長答復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都發局長答復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其實你也知道工輔法，這個是中央的政策所定的，中央定了之後地方才可以遵循，同樣這個問題，我想這個也是很好的議題，這個也是全國性的問題，當然我們也可以建議中央，是不是用比照，請農委會、農業單位比照經濟部來定這個辦法，讓大家一體適用，這樣才比較好。至於國土計畫裡面，我們也是可以針對這一部分來向中央建議，是不是讓原來舊有的農舍，可以合法化登記？這是全國性的，應該是要請中央配合來處理。[ … 。 ] 這個農發條例和農業單位的問題，我們可以來整合，[ … 。 ] 好，[ … 。 ] 是，我們來研究看要如何向

中央建議，謝謝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感謝朱議員信強在發言中，替我們的農民來發聲。都發局長，朱議員信強建議的議題，請幫忙爭取一下，休息 10 分鐘。（敲槌）

繼續開會。（敲槌）現在請宋議員立彬發言，時間 15 分鐘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感謝主席、各位局處長、各位市民朋友，大家早。向主席報告，我的時間和陳玖娟議員共用，首先要向工務局的挖管中心主任講，有關於道路，本席在這 2 年將近 3 年的時間，爭取很多刨鋪的道路，感謝養工處去刨鋪，但是道路鋪完滿一年到了，就開始在挖了，到底是為了什麼原因，本席不知道？有時候可能是天然氣埋設管，有時候水利局或是其他單位如電信局等等，我不了解。但是我們好不容易花了好多錢，道路做完一年到了，結果就挖得面目全非，當初挖管中心的主任跟我講，鋪道路一定是整片鋪，不可能單鋪施工那一個溝，但是本席轄區裡面，幾乎所見到的道路，依然沒有全面鋪，所以這一點，請工務局長你要督促一下，好嗎？

再來，我要講的就是友情路區段徵收的問題，新工處長，這個是誰在辦理的？

區段徵收是都發局在辦的嗎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處長答復。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區段徵收不是新工處辦的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局長，我們的都市計畫道路，友情路本身是 30 米，後面大遼路變 50 米，這是什麼原因，可以報告一下嗎？這個業務是誰辦的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都發局長回答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區段徵收是地政局辦的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看是哪一局負責的？因為你們這一部分很亂，當初計畫這一條 30 米，後面變成 50 米，這一條道路當時是哪一個局處設定的。

**地政局陳局長冠福：**

向宋議員報告，那個是營建署的新市鎮開發，所以整個都市計畫的擬定是營建署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包括道路開闢也是營建署嗎？

**地政局陳局長冠福：**

道路的開闢，它這個部分是委託…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我是說道路從 30 米到 50 米，這條路的規劃是哪一個局處負責？

**地政局陳局長冠福：**

都市計畫的劃定是營建署，但是在範圍內的，是委託我們新工處來辦理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新工處長，請問友情路這邊 30 米已經開拓成功了，對不對？〔是。〕大遼路這邊是要開幾米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大遼路是 50 米，問題是路的範圍是 30 米，後面那裡有一個綠帶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處長，你說道路寬度 50 米，對不對？事實上可行駛的是 30 米，是不是這麼說呢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那是照都市計畫開闢的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到底開闢多大，30 米還是 50 米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大遼路這一部分，都市計畫寬度是 50 米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你剛剛講的 30 米是什麼情形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30 米是現況的道路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現在開闢的到底是 30 米或是 50 米？我的重點是這樣。你說開闢 50 米，現況道路是 30 米，到底是 30 米還是 50 米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議員，我向你報告，我們的都市計畫是 50 米，問題我們的路況是 30 米，兩側都有綠帶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你現在的意思是道路旁邊有別人的土地，你們同樣要用區段徵收來徵收，所

以到底你們區段徵收之後，是要開闢 50 米還是 30 米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都市計畫是 50 米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你不要跟我講都市計畫，我是說現況你開 50 米，包括區段徵收這些，總共是開 50 米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處長，你向宋議員解釋一下，你說現況 30 米，但是道路計畫是 50 米，剩下 20 米現況到底是道路或是…。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現況就是兩側的綠帶和人行道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對，目前你們還是要動工，對不對？〔是。〕目前來講，從 30 米拓寬到 50 米時，兩側是不是都會有一個人行道？〔對。〕人行道也是一起開闢，是不是？〔是。〕就是路寬 30 米，包括綠帶是 50 米，是不是？〔是。〕你意思是這條道路總共 50 米，你們是開闢 50 米，不是 30 米！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是開闢 50 米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表示這裡的區段徵收一定都會用到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對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處長，因為你剛到任，或許你還不是很清楚，其實上次就有議員質詢到這一條道路，當時你們講開闢 30 米，結果現在講 50 米，對不對？上次你們給議員的答復是 30 米，但是你們闢建是 50 米，所以你們之前的答復是錯的。現在民眾的感受是，你們區段徵收的土地不一定會使用到，這樣你懂我的意思了嗎？

**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：**

跟議員報告，我們是依據都市計畫計畫道路 50 米去開闢，路型 30 米是提供車輛行駛用…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你解釋的我都清楚，但是本席的意思是，當初你們是講 30 米道路而已，現在民眾認為你們多徵收 20 米，你們可能不會使用到。

處長，我覺得你可能聽不懂我講的意思，就是你們要去跟民眾說明清楚，「我

們要開闢的是 50 米的道路，徵收的土地全部都會使用。但是計畫不一定，可能做為綠帶、人行道，或是其他等等的計畫」對不對？〔對。〕我請局長做補充說明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局長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會把這條道路怎麼開闢的情形，向民眾來說清楚。因為都市計畫就是 50 米，但是這 50 米內，有 30 米是作為道路…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就是讓車輛使用而已，是不是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道路使用，剩下的兩側各 10 米作為人行道和綠帶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現在民眾的誤解認為可能只會開闢 30 米，預留的 20 米，是要留給未來的開闢使用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不是，是一起開闢。

**宋議員立彬：**

局長，我們講這一條道路，從 30 米變為 50 米，其實這是很危險的道路，相信在各選區裡面都有類似這種的道路。白天可能還好，可是一到了晚上，就會變得很危險。

照理來講，開闢道路的路長、路寬都要一樣，是不是？所以我們就要檢討，看是否可以補強，讓行車安全以及維持交通的順暢，不然一到這裡，全部車子都會塞在這裡，是不是？因為道路內縮，所以才會塞在這裡。這部分請局長再思考看看，因為你們已經規劃完成，看看要怎樣來排除交通危險。

本席最後要再強調的一點，花了 4、5 百萬去刨鋪平整的道路，結果一年後，你們馬上又去做刨鋪，這一點讓本席非常不能接受。希望挖管中心主任可以統籌分配，看如何施作，不要一直重複道路刨鋪和鋪設。在本席服務處前面的那一條道路，至少重新刨鋪了 5 次以上，實際的作用是什麼？本席也不清楚，因為這是你們市府單位的權責。我希望你們可以統籌整理，全部調查清楚以後，再做全面性的刨鋪和鋪設，不要一年後就要重鋪設，也可惜花了那些錢。我把時間給陳玫娟議員。

**陳議員玫娟：**

謝謝宋立彬議員。首先請教有關中油整治的問題，局長，你們這個整治的時

間要到什麼時候？就是第 3 區的部分，就是你們現在承接的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局長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目前第 3 區分兩個部分，明年 2 月先把污染土壤挖離、11 月地下水就完成整治，分 2 個階段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11 月是怎樣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11 月把地下水完成整治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完成整治，也就是你們要解列，到底是在 2 月還是 11 月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目前是規劃在 2 月，因為我們是受中油委託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我知道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所以我們在 2 月把有污染的土壤，就是在第 3 區，現場的土壤是乾淨的，我們就送解列。但是有污染的土讓是放在場區…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挖起來是放在場區裡面，對不對？你們沒有移出去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沒有移出去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這樣是不是又造成另外一個地方污染了？本來就是污染了，都是一樣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那些地方在 112 年之前全部會處理完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好，我請問你，為什麼要趕在明年 2 月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沒有，這部分是期程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是中央的政策？還是市長的交代？所以你們現在是「趕、趕、趕」，趕時間期程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這個是中油跟我們的契約，我們要排定期程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好，我再請問局長，你們的施工時間是什麼時候到什麼時候？早上到幾點，晚上到幾點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就是正常的上班時間施工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上班時間是幾點到幾點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如果是正常，也是跟一般上班族一樣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朝 9 晚 5 嗎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都是 8 個小時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8 個小時，所以應該在 5、6 點就要結束了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現場的工作，就是正常上班時間。後段有些處理土壤的，比方說用熱脫附或水洗，這個部分當然就可以 24 小時處理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可以 24 小時處理嗎？可以嗎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跟議員報告，現場熱脫附或水洗相關的處理都要獲得環保局的操作許可，跟固定污染源許可，這個計畫都會寫在裡面送環保局審查，如果環保局認為不宜，我們就會遵照環保局規定來辦理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這個時間是你們訂的？還是環保局訂的？還是中央訂的？就是工作的時間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們目前從中油拿到的整治計畫書，從量裡面我們知道，熱脫附處理它要 24 小時處理；挖土，當然是在正常時間挖土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你們知道熱脫附工法會有噪音嗎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所以現場設熱脫附處理場，一定要有環保局的操作許可和固定污染源許可才可以施作。跟議員報告，目前…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局長，我現在是問你們施工的時間，我只要這個答案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好，我很明確告訴議員，如果是現場挖土，就是正常的上班時間挖土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上班時間，好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熱脫附處理的話，目前廠商送的計畫是 24 小時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24 小時熱脫附會有噪音嗎？你只要告訴我有沒有就好？不要講那麼多，我只是要問有沒有噪音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如果有噪音，也要合乎環保局的標準。

**陳議員玫瑰：**

今天已經有很多的居民來跟我陳情，你們是從早到晚都在施作，到了 7、8 點還在施作，大家都準備要休息了，你們還在那邊吵吵鬧鬧，重點是還有異味，那個異味很臭。你們挖這個，到時候會有上百噸的一級致癌物（苯）會逸散出來，市民是曝露在健康的危險裡面。所以現在居民一直在抗議的是，你們要做這個工程是不是要到地方開說明會，聽聽地方的希望是什麼。可是到目前為止，我們講了那麼多次了，都沒有去開說明會過，然後居民就一直打電話抱怨、陳情。今天早上還有人打電話跟我抱怨，說這兩天都聞到很臭的味道。很臭的味道都已經出來，到底你們有沒有加設監視器去監測味道，有沒有？因為那是環保局做的，但是那天在環保部門質詢時，他們答說現在才剛要開始架設。太離譜了！這個工程都已經在開挖了，到現在都還沒有架設這種監視器，才剛在架設中，這也太扯了。

還有開挖噪音，你剛剛回答我朝 9 晚 5，問題現場根本不是這樣。好，你們說熱脫附必須要 24 小時做，那個噪音有沒有很大？有沒有跟里民說明？都沒有，里民都不知道，一頭霧水。他們只知道現在是身陷在一個空氣污染有毒物的空污裡面，他們覺得健康每天都受到威脅，然後生活又不能安寧。你們就要管控一下，時間到，你們就要停工。因為你們就是在趕工，要趕在明年 2 月要解列，因為這個期程，我就說你們這個案子，重頭到尾就是先射箭再畫靶嘛！因為市長說 2 月要完工，所以你們就開始趕，哪有人的工程是這樣做的，這麼

大的工程，應該是要好好的落實，該做的做好，等到差不多的時候，再來宣佈解列的時間，而不是一個命令說我 2 月份要解列，所以我們這個箭射下去了，所有人一定都要去趕這個期程，來應付政策的決定嗎？怎麼會是這樣呢？那老百姓的健康、安危，都被你們犧牲掉了。我們常常聽到居民在擔心這點，果然今天里長就告訴我，不出他們所料，每天晚上都在那邊吵，空氣又臭的要命，他們都很擔心。他們很期待台積電，甚至其他高科技來帶動地方發展，他們很期待。但是不要未蒙其利，先受其害嘛！既期待，又怕受傷害，才剛開始就讓他們…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局長請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如果有工地噪音，我們會要求，現場環境的監控，我們也照當時整治計畫書所要求的，去做環境的監測。其實我們現在的進度，在整個接近 30 公頃，我們開挖的面積很小，所以如果有異味，我們會去現場了解，到底異味從哪裡來。我們目前只是在打鋼板樁，我們知道中油場區本身也有隔音牆，但是我們會去嚴格要求，施工的噪音不能超過環保局規定的標準，相關的也會去跟居民說明。工務局接受中油的委託，我們當然要全力以赴，但是有關睦鄰的作業，或是環境的管控，我們會很努力的把它控制住，絕對不會半夜去吵民眾，或是空氣很臭，這個我們會要求現場。我現在告訴議員的是，我們目前基本上還沒有全面開挖，熱脫附處理廠也要到明年 2 月才開始操作，既然民眾有這個的反映，我們會很重視，後續機器操作的部份，我們也會要求。中油現在也有一個熱脫附處理廠，我們也會根據他們操作的經驗來要求廠商，以上跟議員說明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延長 1 分鐘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局長，我很驚訝的是，你們現在才剛在打鋼板而已，你們還沒有開始開挖嗎？還沒有開始開挖就已經有那麼大的噪音，空氣的臭味又從哪裡來？你剛才說中油本身也有做熱脫附，同時也在做嗎？那是中油那邊的問題嗎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沒有這樣講，我只是說，他們有…。

**陳議員玫瑰娟：**

我知道，沒關係，局長我只是想確認一下，如果是這樣，我覺得你們更應該到地方去做說明，甚至你們應該先派人去了解嘛！到底是什麼狀況。因為里長他們一直抱怨，你們現在才剛開始而已，他們就已經面臨這麼大的挑戰，噪音

也來了，空氣污染的臭味也來了，他們要如何忍耐這麼長的時間？你們未來還有很大的期程在裡面，居民何其可憐啊！每天都要遭受這樣的威脅，健康也受到威脅，所以我拜託你們，儘快責成、趕快去跟里長溝通，趕快去了解，到底這些問題出在哪裡，不要為了…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們會請新工處趕快去辦相關的說明會。〔…。〕監測都有按規定在做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謝謝陳姍娟議員，局長。陳姍娟議員反映的這些，你要儘快請環保局，就是異味問題，因為只有打磚而已，不可能會有異味跑出來，所以要去監控看看，不要「白狗偷吃，黑狗受罪」，問題釐清清楚，趕快和環保商討如何處理，再回復陳議員。接下來請吳益政議員質詢。

**吳議員益政：**

昨天深夜的這件事情，市政府當然表達了道歉，許多市民都感到悲痛。我常講我們有職權的人，碰到這種事情，當然這是一個基本的態度，更重要的是，在我主管的範圍內，在民意代表的角色裡，我們還能做什麼？這是最實在的，而不是去那裡讓媒體拍一下或道歉，還是民意代表去那裡晃一晃、關心一下，我覺得我們有職權的人，更要積極的去面對這些，一個、一個來檢討。當然有很多事，包括都市發展、社會安全的問題、建築等，很多的層面，因為今天只有工務部門，所以我們只能從工務局跟都發局的角色來檢討這件事情。第一個，我們大家來想的是，大家都說危老，這也是楊局長推動的一個草案，在全國推動的。我們高雄屋齡超過 30 年的比例相對比較高，但是我們的核准、受理的相對也比較減少。這個是為什麼？這個我們要檢討一下，趁這個機會，是中央法令不夠完整，還是我們地方到底缺了什麼？會造成我們高雄…，當然不是說高雄的土地比較便宜，現在是很火熱的，但是火熱的是北區，北區是要蓋新的，這邊很多老舊的都在老社區，都在苓雅、新興、前金，哈瑪星、鹽埕等，這種舊部落才需要，到底是發生什事情來檢討一下，等一下請局長答復。

但我所了解，不管是危老還是都更，它每個比例都不一樣，危老可能要 100%，都更有 50%、有的 80%，但是因為台北文林苑的案例，迫使造成社會對立，現在市政府變成如果沒有 100% 的同意就不敢，就開始找理由，找東找西的，委員也不敢決定，市政府也不敢決定，委員就配合市政府演出，這個補件，那個再說明，一拖就是 3 年、5 年、6 年。在公共利益或建商的利益，中間的市政府就是要能夠判斷，是建商太蠻橫，還是遇到釘子戶，我想市政府應該很清楚，每一個申請都更、申請危老重建的都很清楚。經過判斷，當市政府和委員會都有共識時，該建商退一步的，該修正的，該釘子戶退讓的，我覺得

委員會和市政府，一定是扮演公益的角色。你只要站在公益的角色去評斷，都很容易啊！就是不願意負責任，反正就一直拖、拖、拖，結果就造成這樣，搞得房子都沒有辦法被處理。這個也是為什麼高雄老舊房子本來就不少了，但是推動的進度卻是最慢的。我們局長又是最了解的，這個法案是他在中央時推動的，中央哪邊有限制，我相信你也比別人清楚，請局長先答復。為什麼我們的推動會比較慢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都發局長答復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城中城這個老舊建築物發生災害，我們也深表痛心。危老部份，當時我們在中央負責推動時，也跟中央建議，如果要取得是 100% 的同意書，是有相當大的困難，可能數量不會那麼高。至於危老的部份要 100% 可不可以改？我想我們來建議中央，或者有一些已經特別老舊不堪的，為了公共利益、公共安全，是不是門檻可以不要那麼高？是不是有彈性的方式？這個可以來討論。如果地方政府的權限可以做的話，我們儘量來努力。

**吳議員益政：**

所以第 1 個是地方能做的、能夠判斷的。危老看要再修，因為危險的鑑定，它 35 年以上的危險有好幾種，是立即危險，還是中等危險，還是一般危險的。可能是 30 年、35 年，如果它是立即危險的你還用這個條例，我覺得百分之百沒有道理，應該要按照比例有一個調整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議員的建議非常好，這是正面的建議，因為老舊建築物當時的避難逃生、消防法規或者建築物的安全都不是那麼周全，判斷以後如果真的已經有立即危險，或者危險度很高的部分，必須要做比較快速的方式。這個部分是不是要建議中央鬆綁或怎麼樣處理？讓地方能夠有效的去管理這些危險老舊建築物的重建案。

**吳議員益政：**

謝謝局長，第二個，這個可能需要工務局、建管處再和物業管理公司再去檢討，當然這個也包括勞工局，這也不是勞工局的問題而已，現在物業管理的辦法，當然這一棟沒有管委會。但是一般管委會是我們社會另外一個問題，大家都是低薪搶標，然後沒有辦法引進人才，如果一般大樓的訓練、專業，包括認證，對於防火、建管、治安，多元的提升來訓練他，然後怎麼評價他是哪一級、收費是哪一級。我覺得工務局可能要和勞工局，和物業管理委員會，你們和大樓每年都有開管委會，把這樣的觀念大家來調整一下，讓好的人才願意擔任保

全人員。

你想想看，你們家的爸爸、媽媽、阿公、阿嬤、你的孩子和財產，為了一樓 1 坪差 30 元、50 元和人家斤斤計較，藉由這個案子也可以好好提升，這是第二件事情我們要討論的。昨天我有去看，第三點，上次我也有建議，早就建議過好幾次了，希望這一次也請都發局認真去討論，戶外這個要鼓勵，記得以前我們的樓梯都在外面，為了防火，現在現代化都變成在裡面，我也不知道為什麼？不管是老的建築，你看到紐約、日本、歐洲，很多逃生梯，不管是透天厝還是大樓，蓋在外面的建築很多。

大家看到這張照片會想到什麼？楊局長，這個是誰，你知道嗎？這是羅馬假期中的奧黛麗赫本，一般人是看到美女，我看到這個畫面是看到樓梯，有人看到什麼？有人看到愛情，我看到的是安全，樓梯如果蓋在外面你會覺得住在這裡不用擔心火災，要逃生比較快，也比較浪漫，更重要的是它比較安全。你看日本一般新的、舊的建築，如果是舊的也可以外加，我們去德國也有看到，為了把老公寓改成老人公寓，外加電梯、外加樓梯、外加陽台，讓舊建築可以再重生，透過外加樓梯、電梯；這是新的大樓，也是這樣，這是歐洲，也很有美感了。這個部分請都發局答復，有沒有辦法修法？變成免計建蔽率、建築面積來鼓勵這樣的建築形式。

#### 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目前新的建築法規裡面有戶外逃生梯的規定，就是你可以做戶外，但是它的寬度可以縮減一點，做室內逃生梯的寬度比較寬，1.2 米以上。針對老舊建築物不符合舊法令的部分，如果要加裝戶外逃生梯，我們來研議是不是可以免計建蔽率、容積的方式來做處理，這個我們會好好的研究。

#### **吳議員益政：**

高雄厝的 3.0 版可以把它納入，很多透天厝發生火災，這個是死了 46 人才會受到重視，平常死 1、2 個大家都不重視，透天厝鼓勵大家不管是舊的、新的，如果只要有空間他願意蓋在外面，願意加蓋，怎麼透過建築面積，免計建築面積來獎勵，新的、舊的都通用。

#### 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們去考察國外、日本，大部分的都是做很多戶外逃生梯的方式來處理建築物。

#### **吳議員益政：**

台灣很奇怪，請都發局還是一樣，我們藉由這件事情能夠加速，中央也比較不會刁難，不然要修法比較進步，結果中央沒有這個觀念，都處處刁難。

#### 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針對老舊建築物如果要加裝戶外逃生梯，我們都發局來研究，到底是免計建蔽率、免計容積的方式來解套。

**吳議員益政：**

接下來，我昨天去看也是一樣，地下室都封起來，形成治安、公共衛生、公共安全的死角，不是這裡而已，我告訴你，鹽埕區一大堆、苓雅區也是一堆、前金也是一堆、新興也一堆、前鎮也是一堆，只要在高雄市早期發展的，為了滿足住宅的，不管是商業很熱絡的，還是一般住民的這種集合住宅，很多地下室都變成建商保留當停車場，以後想像可以當超商多賺一筆，結果都沒有使用，一放就是 10 年、20 年、30 年，結果倒閉之後銀行收回，結果變成死角就封閉了，一般住戶也不能用，外人也不能進去，裡面的蚊蟲、髒水、垃圾，甚至變成糞坑都在裡面，政府認為這是私人的沒有辦法處理，像這次一樣，這個沒有營業我也不檢查，它的安全、它的威脅是事實存在的，可是我們的法律卻沒有認真去處理這件事情。

以前苓雅區也是有一個像這樣，裡面變成糞坑，一放就是 20 年，也是沒有辦法處理，當時湯金全當副市長，我告訴他，你是讀法律的，公共利益本來就優於私人的權益，湯金全副市長說沒有錯，他馬上去處理，結果派了 50 輛軍車，環保局的還不夠，50 輛軍車幫忙運送超過 100 車的垃圾，這個高雄市很多。所以我請工務局和管委會、和樓管公會、和區公所合作，你的區內到底這種大樓有幾棟？兩個星期的工作就可以清理出來，不需要兩個月或兩年，兩個星期叫他們報上來，到底我們有幾個？按照憲法有這樣規定，為了不要妨礙自由，自由是不能妨害他人自由，避免緊急危難、維持社會秩序、增進公共利益必要，否則不得以法律限制。相反，如果為了這些，我就可以用法律限制他，可以去處理，民法也是一樣。

所以我在這裡建議工務局，趕快和樓管公會和區公所各里合作，盤點區內、里內，你所管的有哪些有廢棄空間的？像這次的廢棄空間是在中間，它的商務空間在一樓到七樓這個部分，地下室也是一樣，這樣的大樓很多，請工務局全部盤點出來，看是我們自己編預算還是修法？辦法就好，不用立法，因為憲法和民法已經規定這樣，你有公共利益透過這樣，有一個標準程序通知改進，同樣的，像這個案子，請工務局長答復，這一棟你要怎麼處理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工務局長回答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吳議員這個建議很好，目前城中城發生這個事件之後，對於都市這種比較封閉的空間確實要加以重視，我會責成建管處針對議員所提的，我們來看有什麼

因應的做法？再來研究一下。

**吳議員益政：**

這兩個星期先調查一下，各里有幾棟這種大樓，地下室是空的、髒亂的、沒有辦法進去的，每個大樓都知道、里長也知道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因為全市的大樓很多，我們會擇定幾個區先調查。

**吳議員益政：**

你把這些比較老的地區，像哈瑪星、鹽埕、苓雅、新興、前金、前鎮這個最多，你從這幾個區先盤點出來，後面再一棟一棟來處理。這一棟現在到底要拆，還是要整建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因為發生這件事情當然很沉痛，我們目前都是以救災或者和往生者有相關的配合。安全的部分，我們昨天有初步找3個技師公會去判斷，它不會立即傾倒；安全維護的部分，從這個照片上我們可以看出來，我們四周也做了安全維護，確保裡面財務的安全。還有因為帷幕牆有一些破碎的玻璃怕扎到民眾，所以我們也會做相關的防護設施。目前我們先這樣子處理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再1分鐘。

**吳議員益政：**

還是一樣去研究一下，除了從安全結構以外，從社會層面等各方面一起考慮。如果要強拆，後面的社會問題怎麼安置，那個是要配套。我覺得如果發生這麼多次事情了，要嘛全拆，要嘛保存，市政府就強力把整個老屋改建或是老屋修建的各種工具放進去，讓危樓、鬼樓變成一個示範的修建典範，就這兩個方式。不要讓他能住就繼續住，任由他們自生自滅，不作為會造成更大的罪惡。所以一定要從這兩個方式，看你們到底要用哪個方式，請工務局長再跟我們答復。

最後要提到地政局，我們之前談到的重劃區規劃成海綿城市等等，跟都發局和工務局講很久，我也講很多次了，新的社區最好做，不管是道路…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局長答復。

**地政局陳局長冠福：**

目前我們重劃區相關人行道的鋪面，都是以透水磚的方式來規劃設計施作。

[ …。 ]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謝謝吳議員益政的發言。局長，剛剛吳議員益政提到的城中城火災的事件，未來這棟大樓看要怎麼處理，市長做事的態度是很快速的，所以你們一定要趕快把這個事件處理好，地上權等等的權利你們要趕快去協調，看是要拆除還是怎麼做。

接著請李議員雅芬質詢，時間 15 分鐘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謝謝主席。很遺憾，昨天凌晨在鹽埕區城中城發生了火災的事件，46 個人往生，雅芬在這裡也祝福生者安康，死者安息。也藉這個機會在這裡謝謝我們所有在現場搜救的警消人員，謝謝他們的辛苦付出。雅芬在這裡也期待市府單位，未來針對重建也好，或者是往後的一些安排的工作，希望都能夠按照順序一件一件的把它做好。接下來我想跟工務局討論，像這次城中城的不幸事件，我們都希望它是最後一次。所以在這裡，雅芬想請教一下，針對老舊大樓公共安全如何維護的部分，局長你能夠稍微做一個簡單的說明嗎？未來譬如說落實公安檢查，或者是能不能輔導大樓成立管理委員會，我知道這有點困難，是不是有一些相關的方式能夠去把它做好，希望未來不要再有這樣的事情發生，有可能嗎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局長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昨天發生這件事情大家都很痛心。當然怎麼讓 84 年以前的大樓能夠有管委會的成立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我知道好像在 1999 年的時候就曾經發生過了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所以這個部分，因為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是由中央訂定的，所以在昨天我們也看到消防署跟營建署也表明了，這個部分確實是 84 年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設立以前設置的房子，沒有強制成立管委會，所以他們也在研議修法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我覺得我們這個部分再研議看看要怎麼做。局長，在您的工作報告裡面已經有 168 的興革制度，這個是什麼時候開始實施的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這個部分因為危老重建是從今年開始移到工務局來，所以我們就有用一條龍的方式，六項經費補助，還有行動方案來協助民眾申請危老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你這裡面的 116 件，是他們主動來申請的嗎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目前都是，但是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沒有申請的還有多少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這個我要補充說明一下，當然過去業務在都發局的時候，他們也有推廣，我們接手之後，我們也在鳳山成立了四個服務據點，積極的鼓勵民眾來申請，所以這方面我們會再加強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我希望再加強，因為我看到的是 116 件，但是我要知道的是沒有申請的數量是多少？我希望在發生城中城的事件以後，在還沒申請的部分，我們市府是不是能夠主動去關切，主動去告知他們有這些問題，也有這樣的興革制度，讓他們主動積極的趕快來申請，可以嗎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可以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接下來我想討論一下，也是工務局，這是 109 年我們民眾陳情，透過 1999 也好或是網路陳情的部分。尤其在人行道鋪面破損、隆起、鬆動等等的案件，占我們最高的比例有 30.36%，最高的地區是我們左營，高達 1,251 件。這個部分我想回歸到當初我當選左楠區議員以來，我一直在追的左營大路人行道整建的部分。我想請教一下，這是陳其邁市長當初承諾的時候是 109 年 11 月 27 日，他承諾在 112 年 11 月 26 日完工，從承諾到現在已經過了 273 天，還有 400 天的完工期限。我想請教相關單位，我們現在希望改善人行道的範圍是 1,200 公尺左右，我想請教一下現在目前的進度？左營大路是我一直在追的案子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養工處長答復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左營大路的部分已經在施作了，細設也跟營建署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目前大概到什麼樣的進度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細部設計營建署已經在審查了，他審查之後，我們按照他審查核定的計畫就可以來發包施工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審查都過了嗎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還在修正。先期已經在作業，就是纜線跟路口有交通號誌的部分先下地，之後我們就可以進場施工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所以電線、電纜會同步下地？會先地下化嗎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這部分一定會先下地，因為那裡的路口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整個左營大路的部分嗎？就是圓環到埠子頭路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到埠子頭那一段會先來做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所以地下化是一定沒問題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電箱已經協調好了，就是把變電箱移到前面，在車道上我們會來做一個處理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好，處長你稍等再坐下，第一階段什麼時候可以完工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我們會依照營建署的期程，他有一個期程，要按照計畫的進度來申報它的經費核定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那你們第一階段申報的期程是什麼時候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第一階段我們會到 102 年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就是剛剛市長說的那個時間嗎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對，102 年，我們儘量努力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那第二階段呢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第二階段我們後續會再申請，它是按照整個計畫期程來做，譬如說你 50%

以後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所以整個左營大路等於是分成兩個階段下去完成，是這樣嗎？所以全線整治，有可能照市長說的這個時間完成嗎？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所謂的全線是到海功路嗎？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對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因為海功路那裡比較沒有人，到海功路那邊是比較快，但是纜線還是要下地，我們會再協調台電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所以我希望…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李議員，你的小編打錯了，應該是 112 年吧！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對，112，我有發現到了，我也覺得這個數字很奇怪，謝謝主席的提醒，所以我們希望整個階段性的時間一定要照期程來完成。〔好。〕謝謝處長，你請坐。

接著，我想請教工務局局長，其實我們一直很在意藍田公園整個改造的計畫，我先大概說明，我們所有在座的工務部門同仁也稍微了解一下，藍田公園的面積佔地是 3.46 公頃，也就是大概 1 萬 500 坪左右，尾數就是不到 500 坪。如果按照我們現在高雄大學一坪地價來計算的話，我們這塊土地以目前市價來講，大約是 50 億元左右，因為現在高雄大學的地價有時候一坪都到 30 幾萬了，以這樣來算的話。我們整個高雄大學特定區應該在二十幾年前就已經開闢了。現在這個藍田公園在二十幾年前就開闢了，目前它的設施已經老舊，在去年跟今年有下好幾次的豪大雨，它的排水設施也不好。再來，第二個部分，我們整個特定區裡面，目前知道新建及蓋好的大樓就多達 34 棟，所以我們的人口增加的非常迅速。我也很感謝局長還有林副市長，今年 5 月 6 日在地鄉親的要求下，我們實際到現場去看，也知道確實是需要做整個全面的改造，也謝謝副市長，還有所有局長大家同心一起來努力。我也知道現在這個改造的部分，確實是需要一點時間，比較快可能一年半，最慢也要兩年，這個我們都同意，只要有要做，我們都不會嫌晚。不過現在首當其衝碰到的問題，就是在我們公園的那個排水系統，當初養工處處長有陪我們在現場看，你也知道它那個設計的部

分有點問題，如果這兩年內再下大雨的時候，那裡是不是會比較危險？所以本席在這裡要求，有沒有可能在排水系統的部分，我們先去把它做個改善，局長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工務局長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李議員一直很關心藍田公園的整個改造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因為我自己是在地的議員，我在這裡長大的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因為市長跟林副市長也很關心，所以我們都到現場去看過，〔是。〕整個經費大概要 3,000 萬左右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對，我覺得如果要把它打造成未來能夠跟城市接軌，可能還不只這些經費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對，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籌措相關經費，像我們第一個會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局長，其實我們都知道要做建設一定要有錢，不然你講的再多都沒有用，其實市長很多建設，是因為沒有錢所以推行的比較慢。但是在高雄大學特定區裡面，我們有平均地權基金。〔對。〕所以既然有錢，我們就要把它做好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好，所以這個部分誠如議員所講的，我們會爭取使用平均地權基金來開闢，在開闢的時候我們當然會尊重地方的意見，然後做一些更生態、更自然的環境。〔對。〕剛剛議員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在這之前，你能不能先處理這個排水系統？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這個部分我會請養工處先就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還是志東處長能夠答復，因為我知道他那天一直陪我們看到最後，所以他有看到那個問題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會請他規劃一下，短期間先把排水的問題解決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對，如果我們改造這個公園需要兩年，至少先保持這兩年內這裡不要有淹水

的問題，好不好？處長，可以嗎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林處長答復。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因為當初藍田公園開闢的時候，它是以生態的方式開闢，在整個公園裡面沒有排水系統，〔對。〕它是按照地形流到那個調節池，然後自然滲漏，再由溢流孔流到高雄大學路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問題是現場狀況不適合這樣做啊！

**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：**

現在大家說的生態保水就是這樣處理的，未來我們會把它調整到整個都有排水系統，這部分會來處理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好，以安全為首重，好不好？謝謝。其實雅芬非常期待整個藍田公園的改造，我們希望把它打造成新世代全齡，不是共融而已，它是一個全齡友善公園。我們知道陳市長在推高雄未來城市博覽會，我們也希望未來這個藍田公園，它是我們這個博覽會裡面的燈塔計畫，我們希望這個友善公園，未來不只是結合社區，還有媒合一些公私的資源，提出改善計畫，將人文、生態、環保、減碳，永續等元素融入我們的公共空間與建築，希望未來這個友善公園能夠做得更好。所以雅芬在這裡再次請教局長，我們對這個公園的未來，你有沒有什麼想法？我希望在這四部曲裡面，幫藍田公園邁向全齡友善公園之路。

首先這四部曲，就是說先期性的可行性評估，在問題盤點、民意蒐集、凝聚共識力，然後整體性的規劃設計，未來分階段施工也可以，還有永續經營管理，這個部分有沒有辦法去做到呢？如果我們來規劃藍田公園的藍圖，您有沒有信心跟我們一起來做這樣的規劃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局長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想這個四部曲的部分，大概是很好的一個流程，目前為止，當然在養工處開闢公園的過程，它有全民參與，再加上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對，就是我們第一點的民意蒐集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對，民意蒐集，然後可行性評估，包括民意的凝識，完了之後，當然會把這

些民意做整體性的規劃，這樣子才能夠貼近民意，民眾才願意來。因為這個面積很大，也接近 3 公頃多，當然有時候你一次施工，這個民眾…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所以我說分階段施工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對，所以這個構想也很好，〔是。〕我們分段施工，分段開放，〔是。〕當然到最後很重要的，就是要讓這個公園永續存在，不要說你蓋了十年之後，民眾認為說，啊！這個又不合時宜，又要花一筆錢。所以我們在前階段都已經很努力做到民眾參與，後階段我們也希望民眾能夠參與維護管理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局長，我再給您看一下，因為時間的關係，你看在我們高雄大學特定區裡面有開發的公園是…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再一分鐘。

**李議員雅芬：**

謝謝主席，有開發的部分有 16 處，還有一部分沒有開發的有 7 處，所以有 23 個地方，當然這個公園我們要把它做得更好，但是其他的部分可以不用做到每個地方都有很大的特色，譬如說你的小孩子想玩沙，是不是就在這個公園；你的小孩子想要攀岩，就在另一個公園。也就是每個公園有屬於自己的特色，而不是把所有的東西統統丟到藍田公園裡面，你這樣子做的話，就會把它的人群分散，有沒有可能這樣做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局長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我想我們的雞蛋大概不會放在同一個籃子裡面，所以以這個邏輯來講，目前因為楠梓區還有很多未開闢公園或已開闢公園，有一些公園，比方說我們會參照社區的特性或居民的特性，分別針對居民的需求來設置他們需要的休閒器材，或者是體健設施，或者是整個生態環境，這個部分我會請養工處日後在做公園規劃的時候，我們要把握這幾個重點來做。〔…。〕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感謝李議員雅芬的發言，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發言，時間十五分鐘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會議主席，被我叫到的局處長先自行站起來，本席採即問即答，請主席裁示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我們現在就即問即答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時間請重新計算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等一下請在場的 3 位局處長，劉議員德林有叫到的人就即問即答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都發局局長，地方上的民眾長期以來，針對被匡列都市計畫保留地的狀況之下無法使用。所以經過了幾十年的陳情，政府也體恤了，也聽到了聲音，在三年前從陳市長到韓國瑜市長，到現在的陳市長，為了土地的活化，保障民眾的權益，所以在整體的規劃裡面，首先要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，來合縱連橫，包含地政局、工務局各項的局處，針對所有公設的土地做通盤檢討。以往這個德政是非常好，立意良善，可是一路走過來，當初針對這上面做檢討的時候，我相信大家都非常用心也非常努力，在時效上面也都很加把勁。可是一過三年，這一過三年大家可以看到，所有的陳情人，等待解編的這些市民朋友們，在耐心上面已經…，到底政府的施政、政府的效率又在哪裡？對於這一件事情打折扣打得非常大，在整體的面積上面，請局長做說明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整個鳳山都市計畫的公設解編，以上一次整個通檢的部分，第三通是解編了 59 處的公設保留地，大約是 20.8 公頃這麼多。包括機關用地、公園、兒童遊樂場、學校、市場等等的公共設施用地，這個部分解編完，在 108 年 6 月已經公告實施了。如果未來針對不需要的公共設施用地，在兼顧民眾的權益跟都市發展之下，我想我們會持續來推動檢討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我再了解一下，我沒有聽懂，已經公告實施是已經解編了嗎？到目前為止你要講清楚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鳳山地區在 108 年 6 月就已經公告實施了，以我這邊的數字是這樣子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公告解編這部分來講，還要送到中央完成行政程序，到現在還沒有主體的落實，包含大寮，整個高雄市，總體解編的面積應該是 35 公頃的保留地，能夠替市庫省下 171 億的徵收預算；更帶動整體都市活化的用地，對於未來是非常有益的政策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全市的專案通檢解編的工作，現在在內政部審查，應該很快就會下來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為什麼在一審、二審、三審，現在已經處理多少批，為什麼到現在速度還是牛步化，是高雄市的問題，還是中央的問題？請你講清楚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因為這個涉及到很多層次，一個是重劃可行性評估，還有中央在審全國的案子非常多，他必須要有一些排序，我們會去催他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在這上面，我剛剛問到了責任的程序，我們現在分了幾批送到中央，中央下來了幾批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們已經都在中央那邊排審了，我想這個全部都在審了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副座，屯電副座你來答復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內政部預計今年年底到明年，會陸續審定完所有工作，解編的部分。目前都委會…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本席在問你的就是我們分了那麼多批，好像 7 批還是 8 批上去，為什麼上呈到現在一直遲遲沒有辦法下來？它的原因在哪裡？它的速度緩慢。第一個，你說全台灣都在做這個事情，所以中央上面有困難，困難在哪裡？我們要如何解決，讓高雄市市民面對解編所有人的權利跟權益，來給予最快的時間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跟內政部…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所以本席在這邊才對你做詢問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們跟內政部那邊諮詢的成果，最快是明年底會陸續完成審議，我們得到的資訊是這樣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也就是從政策開始的實施，到最後最快，第一批、第二批，做到年底最快是哪一批，這樣一拖就是五年。這些地主有幾個五年可以承擔？這也是不對的事情。所以今天本席在這邊所提出的這一項，局長，你要針對中央整個牛步化做一個有效率的接軌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好，我們會建議中央請他們加快，我們都會再追蹤，包括我們跟內政部都委會都有在聯繫。我想儘快能夠達成市民的意願，趕快把它審下來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為了這個儘快底下，你給本席一個書面的說明，你們整個 SOP 加強的流程。到了中央，我想行政責任的分際也要做出來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們會來加強追蹤這個進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怎麼樣的追蹤，你書面再做答復，這是第一點。〔是。〕第二點，本席再請教你，在102年中央政府，那時候是馬政府宣誓的，102年3月27日，一空五港自由經濟示範區的一個呈現。那時候在陳菊市長主政的時候，訂定了以往是亞洲新灣區的呈現，那時候高雄是以港做為自由經濟的範圍。後來宣布的時候，是要以高雄整個地區的一個涵蓋，做為一空五港自由經濟示範區，在這個示範區訂定為前店後廠之後，我們也有特文、特貿、特倉的主體規劃，來因應整個經濟的發展，跟硬體招商的準備。準備完了之後到現在，本席看到一件事情內心非常的遺憾，也感受到內心無比的痛楚。這個痛楚是什麼？你也看到亞洲新灣區，包含特文、特貿、特倉為未來經濟發展主要的主軸。

在這個主軸上面，尤其在特貿上面，當時住宅區的比率規劃為30%的上限。現在陳市長上來之後，馬上改成50%，在這上面本席非常不能接受。我們有這麼好的腹地來招商，我們眼光要看遠，你把整個住宅區放寬，目前來講本席認同它的經濟效益，它的經濟效益會提升、會產生，可是實際上對未來長遠的經濟發展，它是有幫忙的嗎？請你來說明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要跟議員說明，整個亞洲新灣區就是所謂的多功能經貿園區，當時的規劃當然是有它的時空背景，經過二十年來都是停滯沒有再發展，今天陳市長上來以後，推動5G AIoT這樣的核心計畫，我們就調整整個亞洲新灣區這邊都市計畫面向的變更。包括濱海創意門戶、活力水岸櫺窗、5G AIoT、智慧城市，還有整個智慧科技的聚落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所有的都很好，可是我現在問你的是50%的住宅區，在這上面來講，本席認為因為現在的房地產，你們還是以炒地皮來拉抬經濟的效益，這樣是對的嗎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不是，我們是參考全世界港灣城市的住宅比率，以高雄市現在住宅比率都只

有剩下 10%而已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我再請教你，我聽說你們現在除了特貿放寬 50%，其他地區特文的地方，還有特倉這些，你都要以這個來做比照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沒有，我們放寬 50%只有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今天整個城市的未來發展，大家都可以經過良性的討論，在這個討論當中不要一直以經濟為主軸來講，是以長期的規劃，而不是短線炒地皮、拉抬地皮、拉高房地產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不可能，目前特文是沒有任何住宅的，我們是調整整個住宅的比例，只有公辦這一塊特貿三才有 50%，其他沒有達到這樣子的一個比例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未來其他的政策不是現在也在走、在討論嗎？有沒有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只有檢討，沒有…，只有針對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你檢討就是在討論，有沒有辦法改成…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特貿三是一個獨立的都市計畫，不會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今天陳市長跟都發局局長上來，你們是來炒地皮的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不是，我們是針對特貿三，這是一個獨立的都市計畫，都市計畫裡面就是賦予 50%的住宅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不是，可是你現在明擺的就是這個狀況。我們要有遠見、眼光，我們放眼今天城市的發展還是要經濟的注入，經濟帶動整個就業，就業帶動整個稅收，稅收才可以讓國家更強，更有力的建設，這個才是一個正道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跟劉議員的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而不是你們今天無限制的開放、開放、再開放，你全部開放再看那個地區漂

不漂亮？漂亮。亞洲新灣區，開玩笑，全部蓋房子好了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不是這樣子，我要跟劉議員說有一個數據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既然是這樣子，就有他一定的道理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給你一個數據，我們考量荷蘭跟德國的素材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你的數據從何而來？你要跟高雄市市民交代啊！要不然房地產從 3 字頭，以當地的房地產已經幾字頭了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們給劉議員數據可以參考，亞洲新灣區整個住宅區只有 4%而已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你放寬了之後投資的效益有多大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跟劉議員報告說…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有多大，你現在投資的效益有多大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亞洲新灣區的部分，整個只有 4%的住宅而已。全國全市只有 30%住宅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我告訴你，局長，我在這邊再次的重申，再次的講法，你不要去想到這個上面，本席永遠在這個上面來講，大家做一個良性的討論，而不是片面的把住宅區比例一直放寬，這個放寬短線是有利的，對於長線是不利的，我們要為高雄市市民把守未來長久的經濟發展，這才是一個正道。

包含市長的政策 5G，5G 的發展當然是好事，可是 5G 不是放寬現有住宅區的比例，這不對的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跟劉議員講，我們是整個全盤考量，整個生產、生活、生態，有廠、有住、有商，這樣子的方式才能夠讓整個都市發展正常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難道我們現在周遭的住商還不夠嗎？我們的住宅還不夠嗎？你有沒有計算比例？如果你還要再這樣子，本席要講得更露骨、更難聽。

我在這邊建議你，希望你虛心地去了解，以數據檢討為主。本席是代表高雄

市市民的民意，怎麼樣看守我們現有的財產，一個主體未來的願景，這個部分不是當時政策使然的導向，了解嗎？

第三點，我希望在這上面，本席在這邊講到，當你未來用書面回答我的時候要寫得清清楚楚，我未來還是會針對這個問題來持續做監督跟主導的依據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要把整個論述提供給議員了解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好，第三、看到這次城中城的大火，讓我們內心非常心痛，我們也非常遺憾政府的過失，導致這麼多人的傷亡，這是我們內心的痛，也是高雄市民不願意看到的遺憾。

本席一直在推動所謂的社會住宅、青年住宅，現在面臨城中城整個受災戶，往生 46 條人命不講，他破碎的家庭跟他未來的安置，在這上面本席一直在追社會住宅、青年住宅，我們現在面臨的第一手就是要安置。我們的社會住宅跟現有的青年住宅，要用什麼方式能夠在短時間趕快協助幫忙這些受災戶，有一個居住的地方來安置他，把他內心的傷痛，暫時做一個最有效率的撫慰，在這上面請你答復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好，跟議員報告，目前都發局還有社會局還擁有剩下一些空的社會住宅，大概有 7、8 戶左右的數字，我再盤點一下。這個部分我們預備要騰出來提供給目前這些受災戶來做安置，目前他們有一些親戚都已經領回，現在只有 2 戶住在旅館裡面，後續他們想要安置，我們可以提供現有的社會住宅給他們使用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再給 1 分鐘。

**劉議員德林：**

他們領回不代表他們有地方住，譬如說，他的親戚、朋友暫時先讓他住。我現在是說，政府的責任在哪裡？現在遇到這個，本來你今天就應該給我最正統標準的數據跟數字，在這個上面來做一個所謂的，我不敢講超前部署，最起碼把現在所有剩餘社會住宅的戶數做盤點。

如果不夠的，政府怎麼樣針對這件事施出援手？把他們再一次安置。包含都發局、社會局還有財政局，或者其他的局處裡面有這一類房屋的比例，都結合在一起來解決這個事情。以最快的時間安置這些受災戶，這才是政府應有的作為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目前我們空出來有電梯的有 7 戶，都發局有 3 戶、地政局有 4 戶，如果沒有

電梯的公寓還有 7 戶，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都會提供出來當作安置中繼使用。目前整個市府提供這樣子…。[ …。] 大概有一百多，不過現在有需求的，現在住在旅館的只有 2 戶、3 戶，其他都是被家屬已經領回去，他們住在家屬那邊的房子。[ …。] 我們有預備要全部提供出來，[ …。] 謝謝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感謝劉議員的質詢，這些寶貴的意見，都發局局長，你看看要怎麼樣協調、處理。繼續請鄭議員孟洳第二次質詢，時間十分鐘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謝謝主席，所有工務團隊也辛苦了，我這一次會二次質詢是因為昨天時間有限，在很多的議題上面還沒有辦法全部的討論完。

當然城中城的事件，我相信今天有很多的議員都質詢過了。我最主要的是想要提說，整個市府跟工務局、工務團隊還有都發局，像城中城這樣子的建築物，裡面住商混合、產權複雜，過去都更也辦了幾次說明會，其實是因為裡面產權複雜一直辦不起來。在林副市長欽榮的率領之下，我們要去推動民族社區的都更，特別用了一個 588 的專案。我也想要關心一下民族社區的都更，目前都更推動的辦公室已經進駐了，就是會在那邊去做說明。我想問一下，民族社區的都更目前的進度到底是如何？未來不管像民族社區這樣子的老舊國宅，或者是像城中城這樣產權複雜的大樓，我們是不是有辦法像民族社區的都更這樣，去用一個專案，放寬一下限制條件，讓推動都更更加簡易、更加容易。甚至在危老重建的部分，目前是交給工務局去處理。

危老重建我們到底有多少的人力？多少的資源放在去推動我們的危老重建？因為我們都知道，危老重建優惠的容積數是逐年在下降，所以其實我也希望說，可以趁著比較有誘因的時候，當然鼓勵民眾去推動危老重建的部分，首先請都發局長先回答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都發局長答復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有關民族社區都更的部分，我們在 9 月 3 日就進行工作站進駐，到現在已經 1 個多月了，原來大家都觀望不看好沒有在問的部分，現在已經將近快 200 個住戶來問了。剛剛說的解套部分，我們把原來是 1 張執照的民族社區切分成 16 個區，每一區都可以獨立來申請都更，這個部分是我們最重要的法令突破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沒錯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目前已經有兩個區街廓快達到 30%、40% 住戶同意的門檻，只要超過 50%，我們就會輔導成立一個都更會，如果真的有 80%，我們會向中央爭取他們的一桶金，就是給他們規劃設計費，大概是 3、400 百萬的費用。接下去我們就可以用這個費用寫都更設計畫書，會來全力變換，就可以啟動都更了，我們叫 588 專案，以上跟議員報告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這個部分，我想問整個高雄其他的老舊國宅，甚至是其他老舊公寓大廈，有沒有辦法用類似這樣的方式去進行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有，這個工作站並不是只有針對民族國宅，火車站以東所有的居民都可以來諮詢，我們是每個星期六、星期三的下午，就是免費讓市民來諮詢都更的事宜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好，謝謝。我也希望未來都發局可以去盤點還有多少可以用這樣的方案去都更，我們還是要主動出擊，畢竟高雄有都更辦公室，我覺得要主動跟符合資格的這些公寓大廈他們去推動，讓他們得到這樣的資訊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我們第二步在車站以西的部分還要再設一個工作站，因為現在包括鹽埕、鼓山這邊比較老舊的社區，我們設一個工作站來輔導這些都更的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這個什麼時候會設立？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即刻就啟動了，等於現在車站東這邊已經設立以後，我們再準備要啟動車站西，找到適當的地點我們就可以啟動了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好的，謝謝。工務局長這邊也來跟我回復，目前危老重建的部分，現在是移交給你們去管，我們到底有多少的人力跟精力再去推動這個部分？未來因為隨著年限逐漸一直在縮減的情況下，我們的獎勵方案其實也一直在縮減，我覺得應該要加速去推動，我們是否有要增加經費或人力去推動這個部分？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工務局長答復。

**工務局蘇局長志勳：**

工務局自從從都發局接辦危老業務以後，我們積極在推行，目前我們還是以邀請專業建築師去駐點服務，現在在鳳山我們已經開 4 個據點，每個據點有 5 個建築師協助民眾來做危老的申請，截至目前為止，民眾基本上他都會就近到

跟他家比較近的服務據點做諮詢的工作。做諮詢工作這個有好處，除了讓民眾了解，另外他送件的時候，這些建築師都是專業人士，所以也可以輔導他去進行。為什麼會放在鳳山？因為鳳山剛好有一批，因為要申請危老之前，目前的規定是要合法房屋，因為目前鳳山都市計畫過去日期的認定，我們有做個很快速的請示之後，有 1 萬 4,000 多戶是有符合危老資格，所以我們先鎖定鳳山這個地區，其他區我們也會按照鳳山這個模式陸續來開幾個服務據點。比方在原來市中心的前金、新興或鹽埕幾個地區，我們也會來鼓勵這些民眾，如果可以適用危老的時候，因為危老當然它的門檻會高一點，但是如果它基地小，還是有機會的，所以我們會跟都發局搭配，趕快把這些 30 年以上的老房子，讓民眾有機會能夠享受都更危老的好處，以上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好，謝謝局長。我昨天也有提到，因為城中城的案件其實可以發現裡面很多都是長輩，就是老人，他住在這樣的空間裡其實是非常不安全的，中央也有在推動長輩換居方案，我不知道局長有沒有知道在推動長輩換居方案？因為目前社會住宅它其實是有條件限制，都是以弱勢的住戶為優先，但是今天他名下可能有房產，如果他手中持有房屋的話，其實是沒有辦法進去社會住宅的。目前中央有想要從這方面去解套，所以有一個換居的方案，這些住在沒有電梯老舊公寓大廈這些長輩，他如果願意的話，就是協助幫他媒合或是換到有電梯的社會住宅，甚至是包租代管這樣的社會住宅裡面，他原本所住的地方就委託由市府這邊去處理，市府這邊可以再租給年輕人或租給行動比較方便的，就是可以去承受這樣的老舊建築物方面，可能是青壯年或是小家庭，所以我覺得可以用這樣的方式，把長輩困在老宅危老的這個問題可以先行解決。所以這個要做的地方有什麼呢？就是由都發局要去盤點目前社會住宅的資源跟包租代管的資源，有多少的條件、多少空間可以釋放出來做這一塊？還有以我的三民區來講，三民區目前是還沒有社會住宅的，中央它有要下來蓋兩棟，一個在中都，一個在河堤，目前我們的進度到底是如何？凱旋青樹是在三民區跟苓雅區的交界，凱旋青樹又何時完工？這邊也請都發局長來回答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請都發局長答復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整個剛剛提到所謂的老人住宅，它如果更換社會住宅，這個部分是很好的政策，我們來研議。因為我們的社會住宅當然是新一批蓋的，剛剛提的凱旋青樹大概明年底都會完工，明年底我們才釋出，這個還有 1 年時間，所有換屋部分怎麼樣把法令弄到周全。當然在別的縣市的新北市，他們有的是老人有一個房

屋沒有電梯，只有一戶而已，你可以換到我們這邊來換有電梯的社會住宅，這個部分我們怎麼處理？這一塊地是不是改包租代管的方式給青年人住？這一部分高雄市是沒有，我們來研議這樣的可行性跟法令如何解套，這是第一點。

第二點，社會住宅的部分，因為我們目前是還沒有這樣的空間，等到凱旋青樹做好或岡山社宅、其他社宅做好以後，才可以有這樣的服務。再來是中央部分的社會住宅，現在他們已經發包了，如果要蓋好大概 114、115 年他們才會完工，等於是這邊完工以後，當然中央的政策我們會要求請中央說，你們可以朝向這個方式做一些，有關老人住宅沒有電梯的部分是不是可以用這個方式來做？這個我們目前正在研議這樣的法令，以上說明。〔…。〕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再 1 分鐘。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謝謝主席。目前我們沒有社會住宅，都已經滿租了，對吧？〔是。〕目前社會住宅可能沒有這樣的空間，我希望不然就從包租代管去研議看看，看有沒有業者或服務業他們願意協助這個部分，我希望都發局可以積極去處理解決這個社會問題，不要讓城中城這樣的悲劇一再發生。

**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：**

好，我們也希望朝這個方向來努力

**鄭議員孟洳：**

好，謝謝，感謝主席。

**主席（江議員瑞鴻）：**

感謝鄭議員孟洳的發言。

向大會報告，今天議程的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到此全部結束，大家辛苦了，散會。（敲槌）